

炒股：基本理论与基本分析

李向春 范佛全 申琳



河北人民出版社



目 录

股票基础知识	(1)
什么是股票	(1)
股票的起源和发展	(1)
股票的特征	(3)
股票市场的功能	(5)
普通股和优先股	(7)
国家股、法人股、社会公众股	(8)
股权分置改革	(9)
公司职工股和内部职工股	(11)
A 股、B 股、H 股	(12)
增资、配股和转配股	(12)
分红、送股、转增股	(13)
除权与除息	(16)
什么是认购权证	(17)
什么是认沽权证	(18)
权证的盈亏平衡点是怎样计算的	(18)
权证是如何创设和注销的	(20)
有关权证价格的计算方法	(21)
什么是分离交易可转债	(25)

股票的价格	(26)
股票的面额.....	(26)
股票的发行价.....	(27)
股票的市场价格.....	(29)
清算价格.....	(29)
净资产值.....	(30)
市盈率.....	(30)
股价高低的衡量.....	(33)
证券交易所、证券公司、股票价格指数	(35)
证券交易所简介.....	(35)
证券交易所的功能.....	(37)
证券公司的职能.....	(38)
什么是股票价格指数.....	(39)
股票价格指数的编制方法.....	(40)
道·琼斯股票价格平均指数.....	(42)
标准普尔股价指数.....	(45)
日经指数.....	(46)
伦敦金融时报指数.....	(47)
香港恒生指数.....	(47)
上证综合指数和上证 30 指数	(48)
深证综合指数和深证成份股指数.....	(49)
股票的交易	(50)
股票交易的一般程序.....	(50)
全面指定交易.....	(56)
托管和转托管.....	(58)

柜台委托、自助委托·····	(59)
市价委托、限价委托·····	(61)
股票交易的佣金、印花税及保证金利息·····	(62)
T+1 交收制度 ·····	(63)
股票价格的涨、跌幅限制·····	(64)
买卖股票的数量限制·····	(65)
股票的特性分析 ·····	(65)
蓝筹股股票·····	(65)
成长股股票·····	(67)
高科技股票·····	(68)
收入性股票·····	(69)
周期性股票·····	(69)
防守性股票·····	(70)
投机性股票·····	(71)
其他类型的股票·····	(73)
股票投资的基本分析 ·····	(74)
经济周期与股价·····	(76)
利率、汇率与股价·····	(78)
通货膨胀与股价·····	(82)
行业分析·····	(83)
上市公司财务报表简介·····	(91)
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分析·····	(107)
选股的三原则——收益性、市场性、安全性·····	(119)
选股的价值投资法·····	(130)
沪深股市部分绩优非 ST 公司股价一览 ·····	(136)

股票基础知识

什么是股票

股票是股份有限公司在筹集资本时向出资人发行的股份凭证。股票代表着其持有者对股份公司的所有权。持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人，称为股东。持有股票，以向公司投资入股即购买公司股票为前提，股东有权分享公司的权益，同时也要承担相应的责任和风险。

投资者购买公司股票成为股东，有两种方式：一是通过在一级市场（即发行市场）购买公司股票成为股东，这种股东称为原始股东。原始股东又分为发起股东和一般原始股东，前者一般指公司的发起人，而后者，即为在一级市场上参与申购新股、中签的股东。目前，有许多投资者专门从事这类新股申购活动，各商业银行大多都有专门申购新股的理财产品。二是在公司股票进入流通市场后，通过在流通市场（即二级市场）中购买公司股票而成为股东。根据股票市场“同股、同权、同利”的原则，这两类股东对于同一种股票来说，拥有相同的法定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所有者权益。

股票的起源和发展

股票是社会化大生产的产物，已有近 400 年的历史，其起源一直可追溯到 14 世纪欧洲文艺复兴时期。资本主义生

产关系随着城市商品经济的发展而开始在意大利、德国、法国、英国等国家产生，这为股票的诞生创造了良好的条件。真正意义上的股票是 1581 年英国土耳其公司以公开招募方式发售的股票，当时股票认购者共 242 人，所筹资金由公司长期使用，公司每年以利润的形式进行分红。由此开创了沿续至今的股票的基本模式。到了 17 世纪初，英国东印度公司股东已达 1000 余人。

随着股份公司的出现和发展，信用制度的深化，1613 年，荷兰在阿姆斯特丹成立了世界上第一个证券交易所，真正的股票市场从此出现了。其后，英、美、日分别于 1773 年、1792 年、1879 年成立了伦敦证券交易所、纽约证券交易所、东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日益红火，股票种类遍布各行各业，股票市场成了经济的“晴雨表”。

股票在中国出现得较晚，最早的股票是一些外国公司发行的股票，如 1908 年外国投机商在上海发行的橡皮股票。19 世纪末维新运动以后，中国本国股票开始诞生，其中陆续有招商局股票、中兴煤矿股票、商务印书馆股票、粤汉铁路股票和中国通商、南洋烟草等工矿企业的股票。值得一提的是，清政府为偿还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规定的 2 亿黄金赔款，也曾发行过总额为 1 亿两黄金的“昭信股票”。这创下了我国政府发行股票的首例。

1914 年上海成立了股票商业公会；1920 年成立了上海华商证券物品交易所；1946 年成立了上海证券交易所，最多时上市交易的股票多达 200 余种。

新中国成立后，股票曾在中国大陆一度销声匿迹。1984 年 9 月，上海华宁实业公司定向发行 300 万股票，使得股票

再一次出现在我国的经济生活中。1984 年底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天桥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标志着中国大陆股票的新生。

1990 年 12 月和 1991 年 6 月相继成立了上海和深圳两个证券交易所，到 2008 年 7 月，两地上市 A 股数目达到 1500 多家，同 1991 年沪市 8 家、深市 6 家上市公司的规模相比，已不能同日而语；2007 年 8 月，沪深两市总市值达到 21 万亿，首次超过国内生产总值（GDP）。其中，上海证券交易所总市值突破 16 万亿，超过了香港联交所。可以说，中国股票市场在短短的十几年时间里，走过了许多发达国家用了上百年、甚至更长时间才走完的历程。

股票的特征

股票作为一种所有权凭证，有以下几个基本特征：

（1）一定的参与性。股票反映的是所有权关系，而非借贷关系，股票使股东拥有了一定的参与公司经营、决策的权利以及相应的责任。股东拥有的参与权主要表现在：有权参加股东大会，选举或罢免公司董事、监事等；有权审查公司财务报告、批准公司的生产经营策略、讨论公司的盈利分配方案、审议公司的增资、减资或清算、合并、改组、解散等重大事宜。同时，股东还有股息红利的要求权；普通股股东还具有优先认股权；当公司解散时，普通股股东还有剩余净资产分配权等等。与此相应，股东也必须承担一定的义务，比如，当公司解散清算时，如果产生净负债，则股东就要损失部分甚至全部股本。

股东参与公司决策的权利大小，取决于其所持有的股份的多少。

(2) 无期限性。股票不还本，没有到期日，投资者一旦购买了股票，就不能退股，这部分资金可以由公司永久使用。在公司的存续期间，股票是一种无期限的法律凭证，股东只有将股票转售给第三者才可收回本金。

(3) 收益性。股东凭其持有的股票，有权从公司领取股息或红利，获取投资的收益。股息和红利的大小，主要取决于公司的盈利水平和公司的盈利分配政策。目前，中国股市广泛存在着“分股息、红利少，送配股比例高”的不正常现象，从而加剧了中国股市的投机性，不利于股市的长期健康发展。

收益性还表现在股票投资者可以在二级市场上获取股票的价差。通过低吸高抛使资产保值增值。当然，这种收益是有很高风险性的。

(4) 风险性。股票投资具有很高的风险，由于股票具有不还本、无期限的特性，并且收益不固定，因此，股票投资能否获益，不仅取决于宏观经济形势、政府经济政策，还与所处行业、公司经营状况、市场供求关系、大众心理等直接相关。股票价格正是这些因素的综合反映。因此，股票价格具有很强的波动性，股票因此也是一种高风险的金融产品。投资者要涉足股市，必须对股票及其价格的波动规律有透彻的了解，否则，亏钱是必然的，赚钱是偶然的。

(5) 流通性。股票的流通性是指股票在不同投资者之间的可交易性。中国股市由于采用了现代化的电子、通讯技术，使得股票的流通性充分得到了体现，中国几百个城市的

股票投资者可以通过连网的即时电子系统同时参加交易，在任何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都可以随时买进或卖出任何种类的股票（涨停板、跌停板，或停牌时除外）。这大大刺激了股票市场的发展，股票的流通性越好，人们参与投资的热情就越高。

同时，通过股票的流通和股价的变动，可以看出人们对于相关行业和上市公司的发展前景和盈利潜力的判断，那些在流通市场上吸引大量投资者、股价不断上涨的行业和公司，可以通过增发股票，不断吸收大量资本金进入生产经营领域，收到了优化资源配置的效果。

股票市场的功能

（1）股市有筹集巨额资本的功能，可以在短时间内集中社会货币资源，变分散的消费资金为整体规模的生产资本。如美国克莱斯勒汽车公司 1983 年通过发行增资股票，一天之内便筹集到 4 亿多美元。正如马克思所指出的：“假如必须等待积累去使某些单个资本增长到能够修建铁路的程度，那么恐怕直到今天世界上还没有铁路，但是，集中通过股份公司转瞬之间就把这件事完成了。”（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 688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75）2007 年，国内企业通过证券市场筹集到资金共计 8432 亿元，其中，发行 A 股（包括增发和可转债）283 只，配股 7 只，筹集资金 7728 亿元；发行 H 股 14 只筹集资金 704 亿元。股市的巨大融资功能由此可见一斑。

（2）转换机制功能。对于我国企业来说，股票市场可促

进公司转换经营机制，建立现代企业制度。首先，企业要成为上市公司，必然要进行改制，使得产权清晰，并且，所有权和经营权也要分离，有助于形成现代公司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的三权有效制衡，即通常所说的现代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同时，企业成为上市公司以后，由于内外部监管机制初步确立，其经营的随意性大为减弱，决策、管理逐渐走向科学。

(3) 优化资源配置功能。股票具有可流动性，发行股票的企业盈利能力强，则投资者踊跃认股；经营状况差，则持股者争相抛售。股票的这种企业状况显示作用与资金导向作用，一方面增加了企业的竞争压力，促进企业提高经营业绩，另一方面使资金能够自由地向经济效益高的企业流动，对社会经济结构、产业结构、产品结构的合理调整及资源合理配置都能产生积极的作用。

19 世纪下半期股票市场对当时的新技术——铁路给予了巨大的资金支持，使铁路建设迅速在全世界推开。20 世纪 90 年代，美国股票市场极大地支持了信息产业，并带动了整个科技产业的腾飞，形成了美国经济新的增长点。

(4) 分散风险的功能。这种功能体现在投资者和融资者两方面，对于投资者来说，可以通过不同股票之间的组合或股票与其他投资工具之间的组合分散风险，股票的高流通性使这种分散风险的功能得以实现；对于融资者来说，通过发行股票筹集了资金，同时将其经营风险部分地转移和分散给了投资者，实现了风险的社会化。例如，美国电话电报公司股东多达 300 万个，该公司经营收益由 300 万个股东共同分享，同时该公司的经营风险、市场风险也由 300 万个股东共

同承担。

普通股和优先股

股票的分类方式有多种，例如可分为：记名股票与不记名股票、有面额股票和无面额股票、普通股票和优先股票等。其中最后一种分类最为普通，其分类的依据主要是两类股票在股东权利内容方面的差别。

普通股是股票中最普通的一种形式，是构成股份公司资本的基础。普通股股票是指每一股份对公司财产都拥有平等的权益，即对于股东享有的平等权利，不加以特别限制的股票。目前在上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票，都是普通股。普通股股东享有如下三种基本权利：

(1) 对公司的经营具有参与权。主要表现在普通股股东有权参加股东大会，并有投票表决权和选举权。

(2) 利润分配权和剩余财产分配权。普通股股东有权从公司经营的净利润中分取股息或红利。但是，这种股息或红利是不固定的，取决于公司的盈利状况和最终由公司董事会决定的分配方案。并且，这种股息或红利的支付必须是在优先股股东取得固定股息之后。剩余财产分配权是指在公司解散清算时，普通股股东有权分取公司的剩余资产，但这种权利的行使必须是在公司还清所有欠款并满足优先股股东请求权之后。

(3) 优先认股权。当公司增发新的普通股时，老股东有权按比例优先认购，这样做可保持其在公司现有的股权比例不变，以保障自己的权益。

优先股是公司在筹集资金时，给予投资者某些优先权的股票。优先股的特点如下：

(1) 优先股的收益是固定的，并且先于普通股股东领取股息。这个特点与债券有些类似，与普通股相比，风险较小。

(2) 在公司解散时，优先股股本可优先于普通股得到清偿。不过，如果公司的资产在抵偿优先股与普通股股本后还有剩余，则只有普通股股东拥有对剩余资产的分配请求权，优先股股东不具有这种权益。

(3) 优先股股东可参加股东大会，但无投票权，这表明，优先股股东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一般不具有参与权。

一般只有在公司增募新股或清理债务等特殊情况下，才会发行优先股，到目前为止，我国还没有发行过优先股。

国家股、法人股、社会公众股

按投资的主体来分，我国上市公司的股份可分为国家股、法人股和社会公众股。

国家股指有权代表国家投资的部门或机构以国有资产向公司投资形成的股份，包括以公司现有国有资产折算成的股份。

法人股指企业法人或具有法人资格的社会团体和社会组织以其依法可经营的资产向公司投资所形成的股份。目前，在我国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中，法人股平均占 20% 左右。

社会公众股是指我国境内个人和机构，以其合法财产向公司投资所形成的股份。我国公司法规定，单个自然人持股

数不得超过该公司股份的 5%。

股权分置改革

股权分置也称为股权分裂，是指上市公司的一部分股份上市流通，另一部分股份暂时不上市流通。前者主要称为流通股，主要成分为社会公众股；后者为非流通股，大多为国有股和法人股。

股权分置是中国股市因为特殊历史原因在其特殊的发展演变中，在上市公司内部普遍形成了“两种不同性质的股票”（非流通股和社会公众流通股），这两类股票形成了“不同股不同价不同权”的市场制度与结构。

股权分置问题被普遍认为是困扰我国股市发展的头号难题。由于历史原因，我国股市上有 2/3 的股权不能流通。由于同股不同权、同股不同利等股权分置存在的弊端，严重影响着股市的发展。

中国证券市场股权分置的由来和解决过程可以分为以下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股权分置问题的形成。我国证券市场在设立之初，对国有股流通问题总体上采取搁置的办法，在事实上形成了股权分置的格局。

第二阶段：通过国有股变现解决国企改革和发展资金需求的尝试，开始触动股权分置问题。1998 年下半年到 1999 年上半年，为了解决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资金需求和完善社会保障机制，开始进行国有股减持的探索性尝试。但由于实施方案与市场预期存在差距，试点很快被停止。2001

年6月12日，国务院颁布《减持国有股筹集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也是该思路的延续，同样由于市场效果不理想，于当年10月22日宣布暂停。

第三阶段：作为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的一项制度性变革，解决股权分置问题正式被提上日程。2004年1月31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若干意见》），明确提出“积极稳妥解决股权分置问题”。

股权设置有四种形式：国家股、法人股、个人股、外资股。而1994年7月1日生效的《公司法》，对股份公司就已不再设置国家股、法人股和个人股，而是按股东权益的不同，设置普通股、优先股等。然而，翻看我国证券市场设立之初的相关规定，既找不到对国有股流通问题明确的禁止性规定，也没有明确的制度性安排。

股权分置造成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极不合理、不规范，表现为：上市公司股权被人为地割裂为非流通股和流通股两部分，非流通股股东持股比例较高，约为2/3，并且通常处于控股地位。其结果是，同股不同权，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存在严重缺陷，容易产生“一股独大”、甚至“一股独霸”现象，使流通股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遭受损害。流通股和非流通股产生不同股不同权，从而造成恶意圈钱、市盈率过高、股票市场定位模糊，不能有效与国际接轨。全流通不仅可以解决以上问题，还可以进一步推动资本市场积极发展。中国加入WTO，与国际经济日趋紧密，中国资本市场和银行体系对外开放，客观上要求中国的资本市场与国际接轨。

截至 2004 年底，我国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7149 亿股，其中非流通股份 4543 亿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63.55%；国有股份占非流通股份的 74%，占总股本的 47%。

2005 年 6 月 10 日，首批“股改”试点企业之一的三一重工（600031）股改方案以流通股股东 93.44% 的高赞成票顺利通过表决，成为“股改第一股”，中国证券市场崭新的一页由此翻开。

这次股改最引人注目的是公司大股东提出的股改方案必须经过流通股东 2/3 以上同意。大多数公司采取了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送股的形式，其他形式包括非流通股股东缩股、派送现金、派送权证、资产重组等，并且大都有上市时间、上市数量、业绩增长、回购股份等的承诺。

截至 2008 年 6 月沪深绝大部分上市公司都进行了股改。由于“大非”（国有股）、“小非”（法人股）陆续解禁流通给二级市场造成了很大压力，成为 2007 年 10 月以后股市非正常下跌的主要原因之一。

2008 年 6 月 17 日，“股改第一股”三一重工（600031）承诺到期，中国股市迎来了全流通时代，这是中国股市成为真正股市的一个标志。中国的资本市场从此开始了崭新的历程。

公司职工股和内部职工股

公司职工股，是本公司职工在公司公开向社会发行股票时按发行价格所认购的股份。按照《股票发行和交易管理暂行条例》规定，其股本数额不能超过拟向社会公众发行股本

总额的 10%。公司职工股在本公司股票上市 6 个月后，即可安排上市。

内部职工股，在我国进行股份制试点初期出现了一批不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只对法人和公司内部职工募集股份的股份有限公司，被称为定向募集公司，内部职工作为投资者所持有的该类公司发行的股份被称为内部职工股。1993 年，国务院正式发文规定停止内部职工股的审批和发行。

A 股、B 股、H 股

A 股是指人民币普通股票，它是由中国境内的公司发行，供境内机构、组织或个人（不含台、港、澳投资者）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B 股的正式名称是人民币特种股票，它是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外币认购和买卖，在境内（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股票。开始时它的投资人限于：外国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定居在国外的中国公民。现已对国内居民开放。B 股公司的注册地和上市地都在境内。

H 股是指注册地在内地、上市地在香港的外资股。

增资、配股和转配股

增资，指已经发行股票的企业在初次发行之后再次发行股票以增加公司的资本金。增资的目的是为了扩大经营，进一步筹措活动资金以适应公司的发展。

配股是上市公司按照公司发展的需要，根据有关的规定和相应程序，向原股东增发新股，进一步筹集资金的行为。依照惯例，公司配股时原股东有优先认购权。

转配股是上市公司在配股时，国有股或法人股股东由于缺乏现金等原因将配股转让给社会公众，由社会公众股股东认购的股份。转配股是我国股票市场特有的品种，它产生于 1994 年至 1997 年。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转配股过去一直不能上市流通。为了促进证券市场健康发展，2000 年 3 月中国证监会决定，转配股从当年 4 月开始，用两年左右的时间，逐步安排上市流通。上市的方式是按照产生转配股的时间先后，分期、分批陆续进入二级市场流通。公司有多次转配行为的，按首次发生转配股的时间确定上市顺序，并同时全部安排上市。

沪深两市实施转配股的公司共 168 家，转配股总量约 33.05 亿股，占两市流通 A 股数量的 3.96%。现已全部上市流通。

配股缴款日，是指投资者缴纳配股款的日期。享有配股权的投资者可在此期间办理配股缴款手续。

配股上市日，是指办理缴款手续的配股从该日起可上市进行交易。

配股除权价 = 股权登记日收盘价 + (配股价 × 配股比例) / (1 + 配股比例)

分红、送股、转增股

分红派息，是上市公司向股东派发红利和股息的过程，